

人生都有许多往事,然而不能忘记的又有多少? 随着时光的流逝,我已步入中年。但与乒乓球结缘以及它带给我的健康、快乐、幸福是不会消失的,那旋转的力,弦线的美,将伴随我走过人生的每一阶段。

记得小时候的我,长得白白净净,能歌善舞,嘴又很甜,很是招人喜爱。但唯一的缺陷就是身体羸弱。用哥哥的话讲,来一阵风就可以把我卷走。所以小时候的我无论同谁在一起走路,都是紧紧地抓住我身边的人,真怕哪阵风把我卷走了,再也见不到妈妈。

读小学二年级时我9岁。学校为了响应毛主席“发展体育运动,增强人民体质”的号召,成立了乒乓球队,我荣幸地成为了其中的一员,那是我第一次接触乒乓球。至今,我依然记得学校除了两个乒乓球案子外,其余的练球案子就是在学校操场边上,用砖搭起来,上面抹层水泥的那种。由于放不了球网,就在中间摆一排砖头。尽管简陋,但同学们练得是津津有味。因为学校球拍有限,所以号召同学们自己买。虽然当时一只球拍只有几元钱,但对我来讲就是天文数字。全家连饭都难吃饱,哪儿还有闲钱给我买球拍呀。那时可真愁坏了年幼的我。我是个懂事的孩子,知道爸妈的艰辛,所以一直没有向妈妈开口。

一天,我到做了一辈子木匠活的马爷爷家玩。忽然有了一个想法,马爷爷是八年级木匠,可以帮我做一只呀,可怎么开这个口呢?

有了这个想法以后,我增加了去马爷爷家的次数。每次去我都主动干一些力所能及的活,马爷爷很是喜欢。

一次在马爷爷家,趁马爷爷做完木匠活休息时,我连忙走到他身后给他捶背,马爷爷乐得嘴都合不上了。这时,我趁机说出了自己的想法。马爷爷回身点着我的头说:“这小丫头,鬼精鬼精的,好,我给你做一只。”

马爷爷第二天就给我做了一只球拍,把我乐得合不拢嘴,晚上抱着球拍睡着了。在梦中,我仿佛手握球拍参加全校乒乓球比赛,竟然打败了全校最好的球手,站在了最高领奖台上,心里很激动,这时才在梦中醒来。看看手里的球拍,又望望窗外,天还没亮,不禁扑哧笑出声来。

第二天,我迫不及待地早早上学去了,拿着球拍得瑟了一圈。课间就和同学们打起球来,但看到同学们的球拍都是带胶皮的,又是带颜色的,我又有了想法。回到家后,我用蓝红两种墨水,分别刷了球拍的两面。令我没有想到的是,在和同学们打乒乓球出汗时,墨水粘到了手上。因为出汗我用手去擦脸上的汗水,结果脸上、衣服上都是红蓝墨水,老师和同学们看后都笑得前仰后合的。好不容易等到了放学,可我一走进家门,被妈妈看到这个样子,气不打一处来,脾气暴躁的母亲把我打了一顿。不管母亲如何打我,我都拼命地护着球拍,但终因人小力薄,球拍被母亲抢去,一踩两半。当时感觉,母亲打在身上不心疼,踩着球拍却感到了疼。

我当时捧着这两截的球拍,哭得昏天

起舞乒乓

□祁冰

黑地。后来,我想把球拍粘上,可是没能做到,但我仍然舍不得扔掉,就把它装在了盒中。球拍断了,可我对乒乓球的喜爱没有断。是啊,这只断的球拍上刻下了我童年的记忆,它在我心中是无价的。多少次搬家,什么都舍得扔,唯有这只球拍,我一直用精致的小木盒像宝贝一样地珍藏着,它也是我乒乓生涯的开始。每当夜深人静倍感孤寂时,我都会把它拿出来,享受童年往事的快乐,追寻飘逸的时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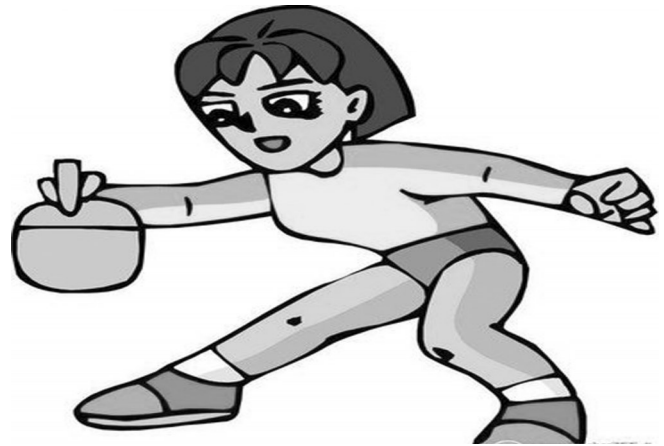
通过小学几年乒乓球的练习,我的身体渐渐地健壮了,很少感冒。昔日那个弱不禁风的小女孩不见了,我还年年被评为“五好战士”,可能相当于现在的“三好学生”吧,很是风光和荣耀,是乒乓球给了我健康的体魄和积极向上的精神。

在我人生中最孤寂的时候,也是乒乓球给了我力量,为我驱除了孤寂,给了我快乐的日子。

师范学校毕业后,我被分到了偏远的农村。在校一直有着宏伟志向的我,像是被人丢进了遗忘的角落。

本想师范学校毕业后再考一个名牌大学,否则以我当年考中专的高分,也不可能念这个师范。可命运同我开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。当时我的毕业考试和高考发生了冲突。一直偷偷备战高考的我,一时难以抉择。俗话说,屋漏偏逢连夜雨。谁也没想到不知是哪儿走漏了消息。因为那时在校生是不允许高考的,规定必须参加工作两年以后才可以参加高考。其实,在别人享受假期、闲暇快乐时,我却奔波在不同的补习班中。由于消息走漏,我被校长找去训话,校长明确地告诉我不能参加高考,否则后果自负。我没办法,只得选择毕业考试,毕业后我被分到了偏远的农村,那时我的心情到了最低谷。

我到了偏僻的乡村学校,看到那些衣衫不整的学生叫我老师时,心中是五味杂陈。慈祥的老校长,看我这样,他没有安排我教主科,知道我会乐器,就安排我教音乐。当我走



进音体室时,眼前豁然一亮,办公室很大,左边是办公区,右边放了一个乒乓球案子,老校长说,业余时间老师们都会陪你打乒乓球的。

这里的老师善良质朴,他们对我像对待自己的孩子或妹妹一样,一有时间就陪我打球。我逐渐地快乐起来了,对生活有了新的希望。在和同事们共同工作和切磋球艺的同时,也结下了深厚的友谊。他们纷纷邀请我到家里做客,谁家里做了好吃的,都忘不了给我带上一份。

我的脸上有了笑容,对待学生也有耐心了。学生们很愿意围着我唱歌,跟在我身后,亲切地叫着老师。那阶段,我又主动承担了教地理课和历史课,哪位老师临时有事,大家都愿意找我代课。因为当时农村供电紧张,所以到了晚上夜深人静时,经常出现停电现象,我只能点上蜡烛搞创作。至今,我仍忘不了那片给我快乐的土地,那些热情、淳朴的同事们,还有那些绽放着天真笑脸的学生们。

后来回到城里工作,30年来,我一直没有放弃打乒乓球。虽然说我已近退休的年龄,但心态很阳光,仍然很单纯、乐观、向上。我要优雅地活着,在享受快乐人生的同时,也给别人带来温暖和快乐。这除了与我的性格有关外,还与喜欢乒乓球运动有关。我有几位像亲人般的球友,经常在一起打球、谈天说地、侃大山、开玩笑。由于大家在不同的岗位工作,所以打球之余,还能从他们那里捕获到我教学所需的信息。球友之间没有高低贵贱之分,我们的关系是纯绿色的,正像我们的群名一样:我们是快乐乒乓一家人。

其实,用美的心态看待事物,事物也是美的。那小球飞速旋转,常常拉起一弧惊叹,我看到了力在特定条件下的较量,仿佛起落的人生。哲学家尼采说:“每一个不曾起舞的日子,都是对生命的辜负。”我祝愿可爱的球友们起舞乒乓!

百味人生



美味献亲朋

全景摄

游陕甘边区

□张学亮

嘉陵江秀，迤逦蜿蜒。
白猴成群，野鸭嬉潭。
秦岭花谷，如诗胜卷。
羌族竹楼，令人心美。
铁路隧道，洞洞相连。
巨龙穿梭，蔚为壮观。
公路高架，虹桥云端。
电塔耸立，跨越峰巒。
屯宅错落，傍江依山。
城廓座座，绿水绕环。
苍林叠叠，果树成片。
山货市场，繁华呈现。
徽县略阳，两当凤县。
红色圣地，旧貌新颜。
极目窗外，思绪万千。
长征号声，萦绕耳畔。

愚人不如愚己

□汪亭

要强大的勇气。从这看出，孔子胸怀坦荡。

国学大师启功在他66岁时写下了自嘲的墓志铭:“中学生,副教授。博不精,专不透。名虽扬,实不够。高不成,低不就。瘫趋左,派曾右。面微圆,皮欠厚。妻已亡,并无后。丧犹新,病照旧。六十六,非不寿。八宝山,渐相凑。计平生,谥曰陋。身与名,一齐臭。”启功才学深笃、著作等身,如此坦诚诙谐的愚己,让世人对他钦敬无比,喜爱有加。

文学家苏轼频年谪居,仕途

受到很大的挫折。在这期间他写过一首《洗儿诗》:“人皆养子望聪明,我被聪明误一生。惟愿孩儿愚且鲁,无灾无难到公卿。”此诗浅白易懂,以轻松戏谑的语气自我调侃解脱,愚己中尽显苏轼的大度超脱。

愚己者敢于正视自身的缺陷、不足和失败。相比愚人而言,愚己更加突显智慧。愚己者大都心胸宽广,为人谦逊,处事聪明,心态乐观。愚己是生活的最高境界,与其煞费苦心愚人,不如轻松随性愚己。

读书的阶梯

□一栗居

如果说人生是环环相扣的链条,那么读书大概就会有阶梯。

这阶梯的第一步,便是青年时代的读诗。我们的读书,似乎都是从读诗开的头。不仅读,那当儿确乎自己也在写着。梁实秋先生说:“大概每个人都曾经有过做诗人的一段经验。在‘怨黄莺儿作对,怪粉蝶儿成双’的时节里,看花谢也心凉,听猫叫也难过,诗就会来了,如枝头舒叶那么自然。但是人世稍深,渐渐煎熬成一颗‘煮硬了的蛋’,散文从门口进来,诗从窗口出去了。”

紧接着读诗之后,随着年龄的增长,青春的热情尚未全部落潮,就去读散文。散文是情感性质的,需要赤忱的心去体验感应,等到散文失却了吸引力,记录人间喜剧的小说就受到我们的青睐。

小说读多了,世态冷暖也经历知晓了,光是原地打转不行,需要一种形而上的提炼和升华,哲学就来找我们。

读了哲学,人变得明快透彻。一俟练达人情、洞察世事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,也就雅俗都赏、深浅不分了。



小孩子喜欢喝奶茶,老年人爱好品苦茶。读书大概确乎有着阶梯。曾经有人指出,读周作人先生平实冲淡的文章,需要用人生的阅历去铺垫。

有人永远读诗,有人只读浓得化不开的散文,有人读读小说就够了。只有一部分人,在读书的阶梯上不断地走下去。

驿路随笔

毋以货财杀子孙

□黄永武

全景摄

古人把一生作段落计划,叫作“生计”:从1岁到10岁以上,为个人成长作计;20至30岁,为成家立业作计;30至40岁以上,为生育女作计;50至60岁,就为返体养老打算;60至70岁以后,就为死亡身后打算了。所以有“60不造屋,70不制衣”的古谚,60岁以后不造新房子,70岁以后不添新衣服,这叫“量时计享”,不肯让“冗功剩物”抱着自己,以致劳役心神于无用的地方。这一方面是“惜福”,另一方面,也使“劳生”不受“物役”的无限驱使,能留下足够余裕的退闲岁月呀!

现代人比较健康长寿,生活的段落可以延长移后一些,但也不必拼到老、拼到死呀!许多人已经有足够的养老金钱,也有美好的退闲岁月,一生都吃喝不尽,还在做牛做马,拼命赚钱,大概是想留些钱财给予孙用吧?

其实平心想想,大家都是白手兴家的人,子孙一样可以白手兴家,何必要我们操心如此?有的人可能会说:“不见得子孙都像我辈这样贤智,万一他不能自立创业呢?”如果是以待子子孙,心意虽美厚,实际上是以轻薄的眼光在对待子孙了!用“不肖”的眼光预估他们,他们如何能以贤智自许呢?有人也会坦白地说:“我家的儿女,书念不好,我必须预买一幢房子和资产给他!”古人早说过:“有子如龙虎,不须做马牛;有子如豚犬,何须做马牛。”下一代是龙虎,根本不需你为他做牛做马;下一代是豚犬,你做牛做马,他依然是守不住的。林则徐说过一段发人深省的话:“子孙若如我,留钱做什么,贤而多财,则损其志;子孙不如我,留钱做什么,愚而多财,益增其过。”这话说得何其透辟又何其超脱啊!

不要说留一幢房子和一些资产,就是留10亿巨款也属徒然。有好多这方面的典例,老人两手一撒,尸骨还未寒,灵堂前已经开始为争夺家产而斗了!前人早料到:金帛留下愈少的人,子孙的眼泪会愈多,骨肉间的哀情也真切;金帛留下愈多的人,子孙的眼泪反而愈少,除了资财名分争夺得筋青眼红外,其他都看不见的啦!

所以早在唐朝就有“毋以货财杀子孙”的古训,让子孙因遗产而聚富,容易养成淫荡骄奢、唯物寡情的生活习惯。非举手劳而得来的资产,后辈也不见得十分爱惜。与其留黄金给子孙,远不如教他读书学艺,所谓“黄金满,不如一经”、“一技在身,走遍天下”,爱子孙最好的方法是教育他,爱而不教,就是不爱;教而不善,等于没教。留太多财产给子孙,不是爱他,常常是把他惯坏了。钱太多的人,教育自己子弟之余,不妨做些公益事业,积福行善,以言传身教惠及子孙,泽被后世。